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徐春羽卷

燕双飞·龙凤侠

徐春羽◎著

民國走俠小說典藏
徐春羽著
民國走俠小說典藏
徐春羽著
民國走俠小說典藏
徐春羽著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徐春羽卷

燕双飞·龙凤侠

徐春羽◎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京味武侠”徐春羽（代序）

顾 臻

徐春羽，民国北派武侠作家，活跃在上个世纪三四十年代，作品常见诸京津两地的报纸杂志，尤其受到北京本地读者的喜爱。

1941年出版的第161期《立言画刊》上有一则广告，内容是：“武侠小说家徐春羽君著《铁观音》、还珠楼主著《边塞英雄谱》、白羽著《大泽龙蛇传》，三君均为第一流武侠小说家……”文中徐春羽排第一位，其次是还珠楼主和白羽。或许排名并非有意，但徐春羽的名气可见一斑。

六年后，北京有家叫《游艺报》的杂志刊登了一篇名为《本报作家介绍：徐春羽》的文章，里面有这样一段话：“提起武侠小说家来，在十几年前，有‘南有不肖生（向恺然），北有赵焕亭’之谚。曾几何时，向、赵二位的作品，我们已读不到了，而华北的武侠作家，却又分成了三派：一派是还珠楼主的‘剑侠神仙派’，一派是郑证因先生、白羽先生的‘江湖异闻派’，另一派就是徐春羽先生的‘技击评话派’。现在还珠楼主在上海，白羽在天津，北平就仅有郑、徐两位了！于是这两位文债，也就忙得不可开交。”

此时的徐春羽，不仅名气不减，而且居然自成一派，与还珠楼主、白羽和郑证因分庭抗礼，其小说显然相当受欢迎。笔者翻查民国旧报纸时曾经粗略统计了一下，1946—1948两年时间里，徐春羽在四家北京本地小报上先后连载过八部武侠小说，在其他如《游艺

报》《艺威画报》等杂志或画报这类刊物上也连载过武侠小说，前文提到的《游艺报》上那篇文章还写着这样一句话：“打开报纸，若没有他（郑证因、徐春羽）两位的小说，真有‘那个’之感。”

老北京的百姓看不到徐春羽的小说会觉得“那个”，武侠小说研究人员看到徐春羽的生平时却也有“那个”之感，因为名声如此响亮的徐春羽，竟仅在1991年出版的《民国通俗小说论稿》（作者张贛生）中有一点少得可怜的介绍：

“徐春羽（约1905—？），北京人。据说是旗人。他通医术，曾开业以中医应诊；四十年代至天津，自办《天津新小报》；五十年代初，曾在北京西直门一家百货商店当售货员。其余不详。”连标点符号在内不过八十余字。

除了台湾武侠研究专家叶洪生先生曾在《武侠小说谈艺录》（1994年出版）一书中对徐春羽略提两句外，再无关于其人其作的只言片语，更谈不上研究了。

近年，随着武侠小说逐渐为更多研究者所重视，关于民国武侠小说的研究也获得不少新进展，天津学者王振良撰写了《徐春羽家世生平初探》一文，内容系采访徐家后人与亲友，获得颇多第一手新资料。尽管因为年代久远，受访人年纪偏大，记忆减退，以及这样或那样的原因，徐春羽生平中仍留下不少空白，但较之以往已有很大改观，而张贛生先生留下的徐春羽简介也由此得到了修正和补充。

现在可以确定的是，徐春羽是江苏武进（即今江苏常州）人，并非北京人，也不在旗。他的出生时间是清光绪三十一年乙巳十月二十一日（1905年11月17日），属蛇。

关于徐春羽的生平，青少年时期是空白，据其妹徐帼英女士说，抗战前徐春羽在天津教育局工作，按时间推算差不多三十岁。在津期间，徐春羽还应邀主持周孝怀创办的《天津新小报》，并经常撰写评论。笔者据此推测，1935年6月有一位署名“春羽”的人在北京的《新北平报》副刊上开了一个评论专栏，写下了诸如《抽烟卷

儿》《扯淡·说媒》《扯淡·牛皮税》等一批“豆腐块”大小的杂评，嬉笑调侃，京腔京味十足，此人或许就是徐春羽。同在1935年，北平《益世报》上刊登了一篇署名“春羽”的武侠小说连载，篇名是《英雄本色》，遗憾的是仅连载了几十期就不见了踪迹。目前没有发现更早的关于徐春羽写作武侠小说的资料，此“春羽”若是徐本人，或许这篇无疾而终的连载可以视为他的武侠小说处女作。

抗战开始，华北沦陷长达八年，徐春羽在这一时期应该就居住在北京或天津，是否有正当职业尚不清楚，所能够知道的就是他写了几部武侠小说在北平的落水报纸上连载，并以此知名。另在《新民半月刊》杂志上发表过一部十一幕的历史旧剧剧本《林则徐》。

抗战胜利后，徐春羽似乎显得相当活跃，频频在京津各报刊上发表武侠小说，数量远超抗战期间，但半途而废者较多，也许是文债太多之故，也许本是玩票心态，终有为德不卒之憾，这一点后面还要谈到。

1949年后，他似乎与过去的生活做了彻底的切割，小说和文章不写了，大半时间在家行医。他也曾经短暂地打过零工，一次是在西直门一家商店做售货员，结果被一位通俗作家耿小的（本名郁溪）偶然发现，然后就没了人影；另一次是在新成立的中国科学院待过一段时间，1952年因故离开。

徐春羽的父亲做过伪满洲国“御医”。从能够找到的信息来看，做父亲的比做儿子的要多得多，也清楚得多。

徐父名思允，字裕斋（又作豫斋、愈斋），号茗雪，又号裕家，生于1876年2月13日。青少年时期情况不详，1906年（三十岁）入张之洞幕府，任两湖师范学堂文学教员。次年初，调充学部书记并在编译局任职。1911年，徐思允被京师大学堂聘为法政科教员，主讲《大清会典》。据徐春羽之妹徐帼英所述，其父于1912年任北京政府铨叙局勋章科科长，后又外放任安徽省宿县县长等职。

1919年，徐思允拜杨氏太极传人杨澄甫为师，习练太极拳，后又拜师李景林，学习武当剑法。徐思允的武功练得如何不得而知，

以四十几岁的年纪学武，该是以健身、养生为目的。不过他所拜的均是当时的名家，与武术圈中人定有不少往来，其人文化水平在武术圈里大约也无人能比，杨澄甫门下陈微明曾撰《太极拳术》一书，就是请同门徐思允作的序。徐春羽小说中有不少武术功夫和江湖切口的描写与介绍，或许与其父的这段经历不无关系。

大约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中后期，经周孝怀介绍，徐思允成为溥仪的随身医生。1931年溥仪出逃东北，徐思允也追随前往“新京”（今长春市），任伪满宫廷“御医”，并教授皇族子弟国文。

1945年苏军进入东北，徐思允随伪满皇后婉容等流亡至临江县大栗子沟（今吉林省临江市大栗子街道），婉容临终前，他就在他身边。他后来被苏军俘虏，送至伯力（今俄罗斯哈巴罗夫斯克），1949年获释回到长春，同年5月被接回北京，次年12月病逝。

徐思允国学功底很好，工诗，与陈衍、陈曾寿、郑孝胥、许宝蘅等人有长期的交游，彼此间屡有唱和。陈衍眼界很高，一般瞧不上什么人，而其《石遗室诗话》中收有徐诗数首，评价是“有古意无俗艳”，可谓相当不低。徐去世后，其儿女亲家许宝蘅（前清进士，曾任袁世凯秘书处秘书，解放后任中央文史馆馆员）整理其遗稿，编有《茗雪诗》二卷。

写诗之外，徐思允还会下围棋，水平应该不低。1935年，吴清源访问长春，与当时的日本名手木谷实在溥仪“御前”对局，连下三天，吴清源胜。对局结束的那天下午，溥仪要求吴让徐思允五子，再下一盘。他给吴的要求是使劲吃子，越多越好，结果徐思允死命求活，吴未能完成任务。徐可谓虽败犹荣，他的这段经历肯定让今天的围棋迷们羡慕得要死。

根据徐思允的经历再看他儿子徐春羽，其中隐有脉络可循。做父亲的偏重与社会上层人士——清末宦官和民国遗老往来，做儿子的则更钟情于市民阶层。从已知资料看，徐春羽确实颇为混得开，没有几把刷子肯定不行。

1947年，北京的《一四七画报》上刊登了一篇文章，报道徐春

羽受聘于北洋大学北平部讲授国文，说一周要上十几个钟点的课，标题中称他为“教授”。虽然看起来像玩笑话，但徐春羽的旧学根底已可见一斑，这一点在他的武侠小说里也能看得出来。这一方面应得力于家学渊源，正应“有其父必有其子”那句俗语，另一方面则是徐春羽确有天赋。其表舅父巢章甫在《海天楼艺话》中说他“少即聪颖好弄，未尝力学，而自然通顺”。由此看来他可能上过私塾，也许进过西式学堂，但不是一个肯吃苦念书的老实学生。

徐春羽显然赋性聪慧跳脱，某消闲画刊上曾有文章介绍其人绝顶聪明，多才多艺，“刻骨治印、唱戏说书，无不能之，且尤擅‘岐黄之术’”，据说他还精通随园食谱，喜欢邀人到家里，亲自下厨。

“岐黄之术”是徐春羽世代家传的本事。前文已言及其父给溥仪当“御医”十多年，水平可想而知。他自己在这方面也肯定下过功夫，所以造诣不浅。据当时的报纸报道，徐氏经常主动为人诊病，且不取分文，还联合北京的药铺搞过义诊。

唱戏是徐春羽的一大爱好，自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在天津期间就喜欢票戏。据说他工丑角，常请艺人到家中交流，也多次粉墨登台。天津报人沙大风、北京名报人景孤血与编剧家翁偶虹等人曾在北京长安戏院合演《群英会》，分派给徐春羽的角色是扮后部的蒋干。

评书则是他的又一大爱好。1947年3月1日，他开始在北平广播电台播讲其小说《琥珀连环》，播出时间是每天下午二时至三时。目前尚不清楚他是否拜过师正式进入评书界，但他的说书水平已见诸当时的报刊。《戏世界》杂志曾刊出专文，称其“口才便给，笔下生花，舌底翻莲，寓庄于谐，寄警于讽，当非一般低级趣味所能比拟也”。

应当说，唱戏和评书这两大爱好对于徐春羽的武侠小说创作，显然有着非常直接的影响。

张贛生先生在《民国通俗小说论稿》中，以徐春羽《铁观音》第一回中一个小兵官出场的一段描写为例，指出：“这个人物的衣着、神态，以及出场后那几句话的口气，活生生是戏曲舞台上的一

个丑角，尤其是最后一段，小兵官冲红船里头喊：“哥儿们，先别斗了，出来瞧瞧吧！”随后四个兵上场，更活像戏台上的景象。徐氏无论是直接将自戏曲还是经评书间接将自戏曲，总之是戏曲味很浓。”

民国武侠作家中精通戏曲、喜欢戏曲的人很多，但这样直接把戏台场面搬入小说里的，倒也少见。评书特色的化用也是如此。北派作家如赵焕亭、朱贞木等人，有时也用一下“说书口吻”或者流露出一些“说书意识”，而没有人像徐春羽那样，大部分小说的叙事风格如同演说评书一般。他在很多小说开头，都爱用说书人的口吻讲一段引子，譬如《草泽群龙》的开篇：

写刀枪架子的小说，不杀不砍，看的主儿说太瘟，大杀大砍，又说太乱。嘴损的主儿，还得说两句俏皮话儿：“他写着不累，也不管打的主儿受得了受不了？”稍涉神怪，就说提倡迷信；偶写男女，就说妨碍风化。其实神仙传、述异记又何尝不是满纸荒唐，但是并没列入禁书。《红楼梦》《金瓶梅》不但粉红而且近于猩红，反被称为才子选当课本，这又应做如何解释？据在下想，小说一道先不管在学术上有无地位，最低限度总要能够帮助国家社会刑、政教法之不足，而使人人略有警惕去取。尽管文笔拙笨，立意总不应当离开本旨。不过看书同听戏一样，看马思远他就注意调情那一场，到了骑驴游街，他骂编戏的煞风景，那就是他生有劣根性，纵然每天您拿道德真经把他裹起来，他也要杀人放火抢男霸女，不挨刽子手那一刀他绝改不了。在下写的虽是武侠小说，宗旨仍在讽劝社会，敬忠教孝福善祸淫，连带着提倡一点儿尚武精神。至于有效无效，既属无法证明，更不敢乱下考语，只有抄袭药铺两句成语“修合无人见，存心有天知”，聊以解嘲吧。

再随便从《宝马神枪》中拎出一段报字号：

你这小子，也不用大话欺人，我要不告诉你名儿姓儿，你还觉乎谁怕了你。现在你把耳朵伸长着点儿，我告诉完了你，你死了也好明白，下辈子转世为人，也好找我报仇。你家小太爷姓黎，单名一个金字，江湖道儿上送你家小太爷外号叫插翅熊。至于我师父他老人家，早就嘱咐过我，不叫我在外头说出他老人家名姓，现在你既一定要问，我告诉你就告诉你，你可站稳了，省得吓破了你的苦胆。我师父他老人家住家在安徽凤阳府，双姓“闻人”，单名一个喜字，江湖人称神砂手就是他老人家。你问我的，我告诉你了，你要听着害怕，赶紧走道儿，我也不能跟你过不去，你要觉乎着非得找死不可，你也说个名儿姓儿，还是那句话，等我把你弄死之后，等你转世投生，也好找我报仇。

这样的内容，喜欢评书的读者当不陌生。类似这样的江湖声口，在徐春羽武侠小说中俯拾即是，其人物的外貌描写、语言也是演说江湖草莽类型评书中的常用套路和用语。值得一说的是，徐春羽使用的语言基本是轻快流利的京白，尤其带点老北京说话时常有那点“假招子”的劲头，这可算是他的独家特色。他虽然是江苏人，但对北京的热爱却是发自内心的，这从他的小说中经常可以体会到，其绝大部分武侠小说的开头，都要说上一段老北京的风土人情，内容也大多涉及北京，比如《屠沽英雄》的开头：

讲究吃喝，真得让北京。不怕住家在雍和宫，为吃两块臭豆腐，可以出趟顺治门，不是王致和的地道货，宁可不吃。住家在德胜门，为喝一包茶叶末，可以到趟大栅栏，不是东鸿记的好双熏，宁可不喝。再往细里一考究，什么字号鼻烟好？什么字号酱菜好？水葡萄得吃哪块地长的？旱香瓜得吃谁家园的？应时当令，年糕、月饼、粽子、花

糕、腊八粥、关东糖、春饼烤肉煮饽饽，不怕从身上现往下扒，当二钱银子，也不能不应个景儿。因为“要谱儿”的爷们儿一多，做买卖的自然就得迎合主顾心理，除去将本图利之外，还得搭上一副脑子，没有特别另样的，干脆这买卖就不用打算长里做。所以，久住北京的主儿谁都知道，北京城里的买卖，没有一家没“绝活儿”的。

这是说的老北京人讲究吃喝的劲头。还有赞扬北京人性格的，比如《龙凤侠》开头说：

“无风三尺土，有雨一街泥”，凡是久住这北京的哥们儿差不离都有这么一点印象。可是事实适得其反，不怕在屋里四六句骂着狂风，在街上三七成蹉着烂泥，破口骂着天地时利，恨不得当时脱离这块黄天黑地，只要风一住，水一干，就算您给他买好了飞机票，请他到西湖去住洋楼儿，他准能跟您摇头表示不去。

其实并非出乎反乎说了不算，说真的，北京这个城圈里，除去这两样有点小包涵之外，其他好的地方太多，两下一比较，还是北京城强似他处。

第一中国是个礼教之邦，北京是建都之地，风俗淳朴，人情忠厚，虽说为了窝头有时候耍切菜刀，但仍然没有离开“以直报怨”的美德。至于说到挖心思用脑子，上头说好话，底下使绊子，不能说是绝对一个没有，总在少数。

尤其讲究义气，路见不平，就能拍胸脯子加入战团，上刀山下油锅到死绝不含糊。轻财重脸，舍身任侠。“朋友谱”，“虚子论”，别瞧土地文章，那一腔子鲜血，满肚子热气，荆轲聂政不过如此。“为朋友两肋插刀”，的确可以夸一句是响当当硬梆梆好汉子！古称燕赵多慷慨悲歌之士，看来确是不假。

徐春羽概括的老北京人身上的特点，在其小说中的很多小人物如茶馆、酒肆的伙计、客人、公人、地痞、混混等身上，都能或多或少地有所发现。而市民社会中各色人等的言谈话语、举手投足，生活气息极为浓郁，非长期浸淫其间有亲身经历者不能道出。老北京逢年过节的庙会盛况与一些风俗习惯，都在徐春羽的武侠小说中有所展现。相比之下，赵焕亭、王度庐等人在小说中虽也都有对老北京风土人物的描写和追忆，但也仅限几部作品，不如徐书普遍，徐春羽的武侠小说或许可以称得上是真正的“京味武侠”。

近年来，对老北京文化感兴趣的人越来越多，徐氏武侠小说或许是座值得有心人深入挖掘的富矿亦未可知。

徐氏武侠小说的特点是非常鲜明的，缺点也是毋庸置疑的。

其一，小说评书味道浓都是特色，但也多少是个缺点，因为评书属于口头文学，追求的是讲说加肢体动作带来的现场效果，一件小事经常会用大段的言语来铺叙、表白，有时还要穿插评论在其间，听者会觉得过瘾，可是一旦形诸文字，就难免有时显得啰唆和絮叨，如前面所举的《宝马神枪》中那段报字号。类似的段落如果看得太多，会令读者产生枯燥和乏味的感觉，影响到阅读效果。徐春羽的文字表现能力当然很强，但也无法克服这样的先天缺陷。

其二，前面已经提到，就是作品半途而废的不少，其中报纸连载最为突出。比如《红粉青莲》仅连载十余期就消失不见，《铁血千金》则连载到三十七期即告失踪，其他连载了百十期后又无影无踪的还有若干，这里面或许有报纸方面的原因，但徐春羽的创作态度也多少是有些问题的，甚至不排除存在读者提意见而告停刊的可能。无论如何，这些烂尾连载直接影响到作品的质量和读者的观感。单行本的情况略好，然而也存在类似问题。再加上解放前的兵荒马乱以及解放后的历次政治运动，尤其是五十年代初的禁止武侠小说出版与出租，都造成武侠小说的大量散佚和损毁。时至今日，包括徐春羽在内的不少武侠作家的作品，都很难证实小说的烂尾究竟是

作者造成的，还是书的流散造成的，这自然也给后来的研究人员增加了许多困难。

本作品集的底本系由上海武侠小说收藏家卢军先生与著名还珠楼主专家周清霖先生提供，共计十二种，是目前能够见到的徐春羽武侠小说的全部民国版单行本了。这些作品绝大多数是解放后第一次出版，其中的《碧血鸳鸯》虽然曾由某出版社在1989年出版过一次，但版本问题很大。该书民国原刊本共有九集，是徐春羽武侠小说中最长的，但1989年版的内容仅大致相当于原刊本的第三至八集，第一、二、九集内容全部付之阙如，且原刊本第六集第三回《背城借一飞来异士，为国丧元气走豪雄》、第七集第四回《痛师占卜孙刚射雁，喜友偕行丁威打虎》也均不见踪影。另外，该版的开头始自原刊本第三集第一回的三分之二处，前三分之一的三千多字内容全部消失，代之以似由什么人写的故事简介，最后一回则多了一千多字，作为全书的结束，其回目“救老侠火孤独显能，得国宝鸳鸯双殉情”也与原刊本完全两样。这些问题都已经通过这次整理得到全部解决，也算功德圆满，只是若干部徐氏小说因为前面提到的原因，明显没有结束，令人不无遗憾，但若换个角度想，这些书能够保留下来且再次公之于众，已属难得之至了。

今蒙本作品集出版者见重，嘱为序言，以方便读者，故捭拾近年搜集的资料与新的研究成果，勉力拉杂成篇，以不负出版方之雅爱。希识者一哂之余，有以教也！

中国武侠文学学会副秘书长 顾臻

2018年4月10日写于琴雨箫风斋

目 录

燕 双 飞

- 第一回 睹怪异一剑斩情丝
误渊流五陵迷意网 3
- 第二回 袁玲姑学艺铁龙庵
秦克宁思亲玉虎岭 110

龙 凤 侠

- 第一回 宝刀耍绝技巧结奇缘 183
- 第二回 玩石压奸商怨报后果 207
- 第三回 愤钱财舍施逢异人 237
- 第四回 除大害侠义歼匪帮 259
- 附 录 徐春羽家世生平初探 王振良 289

燕 双 飞

第一回

睹怪异一剑斩情丝 误渊流五陵迷意网

东门月好不曾圆，蚕箔冰丝惜暂缠。往事莫教鹦鹉听，
来书曾傍鲤鱼传。

垂杨断岸春回马，芳草平桥夜泊船。随处赏花兼中酒，
无人知是爱逃禅。

吴天沉醉楚天歌，不怨芙蓉怨薜萝。桐榭尚余焦尾在，
莲房空抱苦心多。

花笺夜染翻遭虫，桑茧春深渐化蛾。为问钟陵旧时侣，
云英重见意如何？

长天星斗夜纵横，弹尽鸱鸡恨未平。残月似曾羞镜影，
惊雷犹自误车声。

无钱乞与樊知客，有酒浇从阮部兵。曾读反骚思再反，
年来辜负为闲情。

壮游无事却归来，书幌应封独自开。攀桂尚虚吴质愿，
媒花翻困屈平才。

佳期蜡鼓休重下，隐语春灯莫浪猜。风雪连天更萧瑟，
绝交书广不胜哀！

在下一回写的评话，完全是胡杀混打，除去飞檐走壁，就是越

脊蹠房，好歹不管，褒贬不计，只求火炽热闹，一阵神涂怪抹信口开河，高明的主顾，气得连哼带唉，痛骂糟蹋纸墨，认为极端无聊，在下依然耳不烧脸不红地写得无尽无休，还觑着脸自谓得能，真是有点儿不知什么叫作羞臊。这次本社曹社长特别照顾，叫在下再写一篇“早谣传”，不过得稍微改个笔调儿，除去提倡武术精神之外，内容要穿插一件儿女英雄的故事。这一来在下倒用上孔夫子两句圣经——一则以喜，一则以惧了。喜的是又多了一个造谣的机会跟混饭地方，怕的是一向只会写些望空捕影无着的瞎话，只要笔尖沾在纸上，一钟点就有两三千字不用脑筋的出品，真可以说“倚马万言，一挥而就”，大概世界上的事，没有再比在下写评话更容易的了。现在老板这么一戳活儿赏下题目，幌子既然挑出去，买卖就得有个限制，茶叶铺卖茶叶，至多可以带卖一点儿鼻烟头疼药，无论如何也不能添上臭豆腐；绸缎庄卖绸缎，至多可以带卖皮货化妆品，不拘怎样也不能添上烤羊肉。儿女英雄，看着不难，写着不易，笔尖儿一软，专重了儿女私情，就要失去英雄状态，未免牵涉“伤风”的嫌疑。如果偏重了英雄侠气，完全写成硬梆梆的好汉，又不免弄成掌握不住的场面，一点儿柔和劲没有，又失去软笃笃的滋味儿。话虽如此，可是在下竟大胆地接了帖，写出以下这段《燕双飞》评话，好在还是那句话，好歹不管，褒贬不计，仍然老着脸写下去，仿佛唱乐亭大鼓的王佩臣反串一段《老妈上京》，虽然不是坐科班出身，可是在热闹火炽之外，也许别有新眼，能够让主顾们开心一笑，那便是在下意外收获。至于免不了酸溜溜的像镇江醋，或者也许正有需要这种滋味的，那更是意外之意外。说句唱大鼓的台词儿，学徒新学乍练，好与不好，还求主顾多多原谅。闲篇儿扯过，权作开场，请看下面这段“英雄气短，儿女情长”的评话。

在清朝初年，河南信阳城西，有一个村镇，叫作来凤镇，据老年人说，在以前不知多少年，这个镇甸原是一座土山，并没有一家住户，忽然一天也不知道什么地方飞来一只怪鸟，惊动了附近住的